附件3

2021年金山区财政供养编外人员公开招聘

考生安全考试承诺书

本人（姓名：\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准考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手机号码：\_\_\_\_\_\_\_\_\_\_\_\_\_\_\_ ）参加2021年金山区财政供养编外人员公开招聘考试，我已阅读并充分了解考试疫情防控各项要求和措施，并且在考前**14天**内按要求监测体温，进行自主健康监测。经本人认真考虑，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一、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期间各项防疫安全要求，不存在任何不得参加考试的情形。**

**二、本人考试当天自行做好防护工作，提前抵达考点，自觉配合体温测量和防疫检查**。

**三、本人接受并如实回答以下流行病学调查，保证所填报内容真实准确。**

1.考前14天内，是否接触过新冠肺炎病例/疑似病例/已知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者？

○是 ○否

2.考前14天内，若接受过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检测结果是否为阳性？ ○是 ○否

**3.考前21天内，是否到过或途经上海市疫情高风险地区、外省市疫情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县级市、区、旗）？ ○是 ○否**

**4.考前14天内，是否到过或途经上海市疫情中风险地区、外省市疫情中风险地区所在县（县级市、区、旗）？ ○是 ○否**

**5.考前21天内，是否有国（境）外旅居史？ ○是 ○否**

6.考前14天内，是否有以下症状？ ○是 ○否

若填写“是”，请在□内划√，**并于考试当天出示上海市二级以上医院就医凭证。**

症状：□咳嗽 □咽痛 □呼吸困难 □呕吐 □腹泻

7.是否曾被确认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疑似病例排除者、确诊病例康复者？

○是 ○否

若填写“是”，请填写确认为上述状况的日期： 年 月 日

**8.考前14天内是否出现体温≥37.3℃的发热症状？ ○是 ○否**

**9.考前48小时内，是否在上海市有资质的检测服务机构进行了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且结果为阴性？** ○是 ○否

**如有虚假或不实承诺、隐瞒病史、隐瞒旅居史和接触史、自行服药隐瞒症状、瞒报漏报健康情况、逃避防疫措施的，愿承担相应后果及法律责任 。**

考生签名：\_\_\_\_\_\_\_\_\_\_\_\_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